#### 晋安区民宗局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

2022年，晋安区民宗局严格按照《福建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》等文件要求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,切实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。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主要举措和成效

2022年以来，我局全面落实干部职工学法相关制度，增强干部的法治意识，提高干部依法行政的能力。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、省、市、区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、全省、全市、全区宗教工作会议精神。同时，结合政策法规宣传月，组织召开全区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培训班。区民宗局、乡镇（街道）统战委员、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、少数民族村主干40余人参加此次培训，有效提升了全区宗教干部和宗教界人士法治能力。

（二）2022年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主要情况

2022年度，我局办理行政许可0件；出具行政处罚 0份；行政监督检查0次；实施行政强制 0次；做出行政确认1份；开展行政征收0次；行政给付0次；行政事业性收费0 项；其他行政行为0次。

（三）行政复议与应诉情况

2022年涉及本单位作为复议被申请人的0件；涉及本单位作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0件，败诉0件，败诉率为0%。

（四）行政执法主体合法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。

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管理，及时更新和公布行政执法主体名单。2022年,经清理，对3名符合规定、持有有效行政执法证件的行政执法人员名单进行了公布。

（五）2022年度制定和报备规范性文件工作情况

2022年度，我局积极配合区委、区政府做好相关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。今年以来我局无规范性文件。

二、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今年来，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执法力度和执法水平还有待加强；二是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年龄偏大且文化程度较低，在学法用法、法制实践上还有待提升。

三、2022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区民宗局认真落实省、市、区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要求，全面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职责。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，纳入考核指标体系，明确责任。推进宗教事务依法管理，健全充实宗教工作区、乡、村三级网络和乡、村两级责任制，推动宗教事务纳入网格化治理。将宗教领域有关工作纳入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和社会综合治理机制，实现依法管理、社会管理、民主管理有机结合。及时梳理调整权责清单，依法推进行政审批提速增效工作，简化审批手续，减少审批环节，压缩审批期限，规范办事指南。目前，我局民宗领域共涉及政务服务事项3件、即办实现率达100%。

四、2022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2022年，区民宗局将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，扎实推进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，加快建设法治政府，把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。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

（一）贯彻依法行政精神，增强依法行政意识

1.及时传达上级组织关于依法行政方面的各项工作精神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2.加强法制培训，组织学习法律法规，安排专题学习活动，同时创新法制培训方式方法。

3.加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的学习，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，确保依法行政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加强法制宣传，增强宗教界人士和各族群众知法守法意识

1.深入基层为宗教人士和信教群众服务，做好法律宣传工作。

2.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大型法治宣传活动。

3.结合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，提供法律咨询，提高各族群众法治思维。

（三）依法规范各类行政执法行为

1.严格审核，把好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质量关。

2.积极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。

3.规范各类行政执法案卷，及时做好整理归档。

1. 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

无。

晋安区民族与宗教事务局

 2022年3月15日